

服务范围：10kv 变电所值班服务项目内容包含两个 10kv 变电所及 1 台 1600KW、3 台 250KW 容量的发电机组，供电方式为两路同供。

服务要求：

1、质量目标要求

(1) 依照行业标准，根据采购人管理规定与服务要求，制订切实可行的停电安全工作整体方案和应急预案，突发事件反应迅速，预案处置有力。

(2) 依法办事，文明执勤，严格管理，保障医院医疗秩序的正常运转；

(3) 全年无责任事故的发生。

(4) 有及时发现故障及时排除故障的能力。

(5) 负责对值班及操作人员专业技能的定期培训和严格的考核。

2、服务要求

(1) 严格遵守值班纪律，按时下班接班，工作时不得擅自离岗，值班员要认真填写工作记录，保持对外联系电话的畅通，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2) 严格交接班手续，交接时，必须把电器设备运行情况的记录向接班员交代清楚。

(3) 除值班人员和直属专职技术人员外，其他人员一律不准进入高压配电室，经批准需进配电室的，必须办理出人登记手续。

(4) 10KV 变电所负责人为安全责任人，要定期进行安全教育、安全检查，发现问题，做好记录，及时向主管部门和保卫部门报告。

(5) 坚持文明上岗。上岗人员要仪表整洁卫生，语言文明。

3、队伍建设与管理要求

(1) 熟悉各种有关规程和制度及反事故措施，熟悉触电急救法和人工呼吸法，熟悉变、配电房内的设备规范一般构造原理、操作方法和运行注意事项。

(2) 熟识一次接线运作方式，熟识变配电房继电保护的動作原理及保护方式，熟悉消防器材使用方法。

(3) 内部管理体制健全，设立 10KV 变电所负责人一名，全面负责日常工作的规范化管理。

4、人员素质要求

(1) 派驻医院的值班人员应知法、懂法、守法、依法办事，必须严格遵守电工从业规范，模范遵守医院安全管理规定。

(2) 10KV 变电所负责人应具备有较高的政治思想素养和业务水平，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受过专门的业务培训。

(3) 派驻医院的值班人员，年龄 60 周岁以下，身体健康，无传染病及精神病史，体貌端正，无犯罪记录。

5、值班人员要求

10KV 变电所负责人 1 名，值班人员 6 人。值班人员每班不少于 2 人。成交供应商必须按岗位要求，配备值班人员，并保证实际到岗人数。供应商在组织、安排值班工作时，应符合国家相关法规，维护值班人员的正当权益。成交供应商对其用工行为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值班人员均需持有江苏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高压电工特种作业操作证，持证人员不得在其他单位注册登记。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须将企业资质原件、人员资质证书报采购人审批。

服务时间：三年（自正式进场起），合同一年一签，其中：第一年的前三个月为试用期，试用期满经采购人考核合格后，本合同方为有效。一年合同期满经采购人考核满意后，可签订下一年合同。

服务标准：供应商依照采购人规定与管理要求，结合医院工作实际情况，制订切实可行的医院安全用电工作整体方案。具体服务内容工作如下：

- 1、对医院两个 10KV 变电所的管理实行 24 小时值班管理，1 台 1600KW、3 台 250KW 容量的发电机的管理（日常维护及每月不低于一次的开机运行）。
 - 2、对设备的运行进行日常巡视并对设备进行仔细的检查和维护。定期对设备进行特殊巡视及必要的诊断工作。
 - 3、降低系统运行成本，定期根据运行记录对变电所的运行情况进行分析，对运行的经济性、安全性进行评估，根据用电现状及今后的发展提出合理化建议供采购人参考。
- 10KV 变电所运行值班服务质量要求按常州市有关标准执行。